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9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9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其已經於 2022 年 5 月 12 日由本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陽建偉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2 年 5 月 12 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陽建偉先生、朱大治先生、徐曉冰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

- 地點** : (「實時」) 網絡直播及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 9樓 912室
- 日期** : 星期五, 2022年4月29日
- 時間** : 上午10點
- 出席者** : 請參閱列席表。
- 列席者** : 請參閱列席表。
- 主席** : 周軍先生

法定人數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主席」)向公司秘書確認是否已達到法定人數, 公司秘書確認已達到依據本公司章程(「章程」)規定的股東週年大會所需法定人數。因此, 主席宣布股東週年大會於上午10點正式召開。

介紹

主席介紹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董事(「董事」)。

會議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出席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同意, 日期為2022年3月25日之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視為已閱悉。

投票

主席通知股東, 彥德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處」)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別委任為本次會議的新加坡和香港投票代理、立信企業服務有限公司則被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員(「監票員」)。

主席通知鑒於法務部長於2020年4月13日發布的《2020年COVID-19(臨時措施)(公司, 可變資本公司, 商業信託, 單位信託和債券持有人會議的替代安排)令》及香港新冠疫情近期的發展, 新加坡和香港股東將無法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在線投票。然而, 希望行使表決權的新加坡和香港股東必須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表格」)以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代其投票。

主席通知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

則」) 及隨後由新加坡交易所監管公司發布的監管公告的要求，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所有動議均已由新加坡和香港股東通過向新加坡和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的方式進行了正式表決，而監票員已核實所有通過代表委任表格進行的投票的計數，所收到的代表委任表格經檢查後確認無誤。

提交股東週年大會的問題

主席通知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供的信息，新加坡和香港股東將不能在股東週年大會的實時直播中提問。本公司已收到新加坡和香港股東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及本公司業務與營運的提問，並於2022年4月22日透過新交所及港交所發布其回覆。**附件1**是相關提問的回覆。

普通事項：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 - 第1項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進行至省覽及採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第1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 826, 726, 329	95. 50
反對	86, 074, 450	4. 50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省覽並採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2. 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0新加坡分（免稅（一級）） - 第2項決議案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免稅1.0新加坡分（一級）。

第2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 826, 726, 329	95. 50
反對	86, 074, 450	4. 50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特此批准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0新加坡分的免稅（一級）股息。”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袍金800,000新元 - 第3項決議案

董事會提議支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袍金800,000新元。

第3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824,209,953	95.49
反對	86,074,450	4.51
棄權	3,500,376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批准支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的董事袍金800,000新元。”

4. 重選周軍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第4項決議案

周軍先生（「周先生」）根據公司章程第91條退任為董事並膺選連任，並已表示同意繼續擔任董事職位。

第4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778,939,629	93.00
反對	133,861,150	7.00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重選周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董事，將留任為非執行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5. 重選徐曉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第5項決議案

徐曉冰先生（「徐先生」）根據公司章程第91條退任為董事並膺選連任，並已表示同意繼續擔任董事職位。

第5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815,363,229	94.91
反對	97,437,550	5.09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重選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徐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董事，將留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風險及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

6. 重選黃漢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第6項決議案

黃漢光先生（「黃先生」）根據公司章程第91條退任為董事並膺選連任，並已表示同意繼續擔任董事職位。

第6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812,862,853	94.90
反對	97,437,550	5.10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重選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董事，將留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風險及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

7. 重選朱大治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第7項決議案

朱大治先生（「朱先生」）根據公司章程第91條退任為董事並膺選連任，並已表示同意繼續擔任董事職位。

第7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816,080,529	94.94
反對	96,720,250	5.06

棄權	0	0
----	---	---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重選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朱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董事，將留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風險及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

8. 重新委任Messrs Deloitte & Touche LLP為核數師並授權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 第8項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進行至重新委任Messrs Deloitte & Touche LLP，其已表示願意接受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第9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 826, 726, 329	95.50
反對	86, 074, 450	4.50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Messrs Deloitte & Touche LLP，其已表示願意接受續聘，被重新聘任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其他事項

公司秘書沒有收到任何需在股東週年大會處理的其他普通事項的通知，股東週年大會進行至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特別事項。

特別事項：

9.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 第9項決議案

第9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1, 512, 566, 774	79.08
反對	400, 234, 005	20.92
棄權	0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動議根據1967年《公司法》第161條、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上市手冊》」）第806條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授權及賦予本公司董事（「董事」）權力：

- (a) 隨時按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目的，向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人士
 - (i) 通過供股、紅股或其他方式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及／或
 - (ii) 作出或授出可能或將須發行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統稱「文據」），包括但不限於增設及發行（以及調整）購股權、認股權證、債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的其他文據；及
- (b) （儘管該決議案所賦予的授權可能不再有效）於該決議案生效時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或授出的任何文據發行股份，

惟須滿足：

- (1) 根據本決議案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因根據本決議案作出或授出的文據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的百分之五十(50%)（根據下文分段(2)計算），當中並非按比例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的百分之二十(20%)（根據下文分段(2)計算）；
- (2) （受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可能規定的計算方法所限）為釐定根據上文分段(1)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須按通過該決議案時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經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後計算：
 - (a) 轉換或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產生的新股份；
 - (b) 行使購股權或歸屬股份獎勵產生的新股份；及
 - (c) 任何其後的紅股發行、股份合併或分拆；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806(3)(a)條或第806(3)(b)條進行的調整僅適用於於批准該授權的決議案通過時已發行及尚未行使或存續的可換股證券、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產生的新股份。

- (3) 行使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權力時，本公司須遵守當時有效的新交所《上市手冊》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條文（除非已獲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豁免遵守）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及

- (4) 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修訂，否則本決議案授予的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10. 更新購股授權 - 第10項決議案

第10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總投票數	投票總數百分比 (%)
贊成	951,725,303	91.71
反對	86,074,450	8.29
棄權	1,268,485,926	0

根據以上結果，主席宣布動議獲得通過並議決：

“動議：

- (a) 就1967年《公司法》第76C及76E條而言，一般及無條件授權及批准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按董事可能不時釐定的價格直至最高價格（定義見下文），購買或另行收購合共不超過規定限額（定義見下文）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方式為：

- (i) 根據平等買回計劃（定義見1967年《公司法》（經不時修改、補充或修訂）第76C條）進行場外購股（各自為一次「場外購股」）；及／或
- (ii) 透過本公司就此委任的一名或多名正式持牌股票經紀在新交所及／或香港聯交所透過即時市場進行場內購股（各自為一次「場內購股」），

或根據當時可能適用的所有其他法律及法規，以及新交所規則、新加坡《收購及合併守則》、香港《上市規則》、香港《公司股份回購守則》以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購股授權」）。

- (b) 本公司根據購股授權購回股份可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包括該日）起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隨時及不時進行：

- (i) 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法律或組織章程規定須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
- (ii) 根據購股授權用盡所獲授權的上限進行購股的日期；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更改購股授權所賦予的授權當日。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規定限額」指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總數的百分之十(10%)；及

「最高價格」就將予購買的股份而言，指不超過下列各項的金額（不包括經紀費、印花稅、佣金、適用商品及服務稅及其他相關開支）：

- (i) 就場內購股而言，股份平均收市價（定義見下文）的105%；及
- (ii) 就場外購股而言，股份平均收市價的120%，

而：

「平均收市價」指緊接進行場內購股當日或（視乎情況而定）根據場外購股刊登有關提出要約的公佈當日之前最後五(5)個交易日（「交易日」，即新交所或香港聯交所（視情況而定）開門進行證券交易的日子）（錄得股份交易的日子）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且當作已就於該相關的五(5)個交易日及進行場內購股當日或根據場外購股提出要約當日（視乎情況而定）發生的任何企業行動作出調整。

- (d) 授權董事及／或每一名及任何一名董事完成及進行彼等及／或彼認為就使本決議案項下擬進行及／或授權進行的交易生效而言屬必要、合宜、相關或符合本公司利益的行動及事宜（包括簽立可能需要該等文件）。

總結

無其他事項處理，主席宣布股東週年大會於上午10點30分結束並感謝各位股東的出席。

確認為會議程序的真實記錄

周軍先生
主席

附件 1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回應來自股東有關 2022 年 4 月 29 日股東週年大會的提問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上實環境**」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董事會根據其於 2022 年 3 月 24 日及 2022 年 4 月 1 日通過新交所和聯交所發佈的股東週年大會相關文件。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0 點，公司收到了股東的以下問題，本公司現作出如下回應：

問題 1:

公司上市以來，業績穩定增長，但股價未如理想，沒有反映公司的價值。公司是否將會採取措施提振投資者的信心？

問題 1 的答覆:

非常感謝股東對本公司長期的投資。公司股票價格由市場決定，除了受業績表現影響外，還受到宏觀、微觀、行業、資金供求、技術因素和市場情緒等諸多因素影響。

本公司管理層一直秉承為股東創造價值，帶來更高、更長遠的投資回報為宗旨，在業績方面盡最大的努力創造佳績。此外，公司在不斷取得良好業績的同時，董事會會審慎考慮業務發展需求和股東對派息的期望，為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為增加股東回報，公司在歷年年度分紅的基礎上，於 2018 年和 2021 年增加了中期分紅。同時公司也於 2021 年在新港兩地交易所進行股份回購，提振了股票價格，提升了股東價值。

公司將繼續努力爭取更好的業績和持續提升公司價值回報股東。

股東問題 2:

公司污水價格增長高於同行業平均水準，相比有什麼優勢？另外根據去年頒佈的《城鎮供水價格管理辦法》，在成本增加的情況下，公司的調價機制是如何運作的？

問題 2 的答覆:

污水價格是根據與政府簽訂的特許經營權協議確定，其價格因應服務地區、水質標準要求、技術工藝、規模、特許經營權年限、當地運營成本以及其他因素的不同所決

定，所以每個項目的平均價格都有所不同。上海實業環境是環保行業積極活躍的投資者與運營者，業務覆蓋中國 19 個省及直轄市，擁有約 250 個污水處理及供水項目，在中國擁有超過十五年的經營歷史，團隊穩定，經驗豐富，投資項目選擇一貫注重項目的投資回報。

關於調價機制，我們會根據與政府簽訂的項目的特許經營權協議的約定進行，通常包括定期審閱運營成本的變化情況，向政府相關部門提出調價申請，政府部門會根據實際情況及法律法規規定的程序審定。

股東問題 3:

在調節水價機制上，公司污水處理費相對低的地區是否有上調的空間？

問題 3 的答覆:

如上問題 2 所述，調價機制都是根據公司與政府簽訂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裡的約定，按照政府的法律法規規定的程序進行。

股東問題 4:

公司會否上調派息比率？派息政策是否保持連續性？另外是否會進行回購？

問題 4 的答覆:

公司派息率會根據公司的盈利情況、現金流及業務發展需求確定，董事會會審慎考慮公司發展資金需求與股東對派息率的期望，在公司盈利提升的情況下，為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公司也會根據股東授權和實際情況，在市場合適的時候，考慮股份回購，提升股東價值。

股東問題 5:

公司在固廢發電方面業務快速增長，公司是如何做到的？相關的項目進展如何？未來建成後，對業績的提升有多大幫助？公司作為非營運者如何在當中得益？

問題 5 的答覆:

本集團傾力打造的上海寶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即將於 2022 年投入運營，有望成為長三角地區固廢發電項目標桿。該項目採用國際一流處理技術及設備設施，產能達 3,800 噸／日，預計每年可發電 8 億度。項目建成後，垃圾處理能力將提升一倍，有望為公司業績帶來全新動力，對提升公司於固廢板塊的收入有顯著的幫助。

股東問題 6:

目前污水處理廠的產能利用率大概在 85%水準左右，請問現有機制能否進一步提升產能利用率，從而提高整體污水處理量？

問題 6 的答覆:

公司管理層長期致力於提升產能利用率，提升運營效率，降低污水處理成本，以提升公司業績。2021 財年，本集團污水處理量同比增長 0.98%至 24.33 億噸，也得益於污水廠產能利用率的提升。

股東問題 7:

公司是否會考慮降低槓桿比率？公司有沒有一個合適的比例？

問題 7 的答覆:

管理層會根據公司的發展戰略，致力於公司持續增長，始終保持一個合理和健康的比率。

股東問題 8:

近期因新冠肺炎疫情在上海引發的封城對公司業務有何影響？公司將面臨哪些挑戰和風險？

問題 8 的答覆:

自疫情爆發以來，本集團迅速成立防疫抗疫指揮部，會同下屬區域分部及各項目公司建立多級疫情聯防聯控機製，以管控和確保所有項目穩定運營，保障民眾用水安全，污水處理達標排放。

據目前資料，疫情不會對本集團 2022 年全年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持續關注疫情進展情況，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針對新冠疫情，我們為員工配置了口罩、消毒劑、防護服、護目鏡等防護用品，通過合理調配運行人員、封閉式生產運營管理，有效降低風險，保持了業務運營的穩定。

近期上海市政府對疫情作出的相應管制，目前對公司業務影響相對不大。主要影響為建造項目進度延期、原材料成本的上升及疫情防控費用的增加。待疫情解封後，公司將加緊與相關部門的協調，盡最大努力降低對公司的影響。

股東問題 9:

新增產能方面，2021 年全年 1 百萬噸/天的產能目標未能實現，表明污水處理市場的項目機會較少。公司今年的產能目標是多少？公司是否有信心達成？

問題 9 的答覆:

公司一直秉持融產結合的發展模式，推進公司不斷發展壯大。在行業競爭日趨激烈的背景下，公司在自身現有項目提標擴建的同時，仍將積極尋求市場上優質項目的投資或併購機會，以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產能規模。同時，公司也將著力提升運營管理和環保技術水準，輕重結合、軟硬結合，以協同推動公司的規模增長與高質量發展，從而不斷提升股東價值。

股東問題 10:

去年公司發行了兩批總價值 30 億元人民幣的熊貓債。公司是否會利用今年的低利率環境發債，進一步優化債務結構？

問題 10 的答覆：

公司會根據市場利率行情，結合公司實際資金需求，擇機分批發行熊貓債，進一步降低資金成本，優化債務結構。公司也將繼續拓展各種可行的融資渠道，利用多元化的融資方式降低財務成本，優化財務結構，提升股東價值。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陽建偉先生

香港及新加坡，2022 年 4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陽建偉先生、朱大治先生、徐曉冰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僅供識別*